

鉴往知来 铸牢民族团结之本

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

汤洋



上
龙头新闻看
微信扫描二
维码

文化是民族生存发展的精神根基,是凝聚人心、汇聚力量的深层纽带。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都是中华文化的组成部分,中华文化是主干,各民族文化是枝叶,根深干壮才能枝繁叶茂。”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重要路径在于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黑龙江省是多民族聚居的边疆省份,孕育形成了各民族相融共生的文化生态。新时代新征程,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赋能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两创”实践,持续推动文化繁荣兴盛、融入文化强国建设大局,是以文化赋能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重要举措,更是助推龙江高质量振兴发展的持久精神动力。

法治赋能文化“两创”

文化传承创新离不开制度规范引领,法治化建设为民族文化保护传承、创新发展筑牢稳定根基、明晰前行方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的颁布实施,标志着我国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全面迈入制度化、规范化、法治化新阶段,更为龙江各民族文化“两创”实践提供了坚实法律支撑和根本行动指南。

从法定位来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以国家立法形式明确“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都是中华文化的组成部分”,确立了各民族文化平等共生的法定地位,为系统保护、活态传承、创新利用各民族优秀文化遗产,推动各民族文化深度融入中华文化体系、实现创新发展提供了法理依据。

从发展导向看,以法律形式将“国家坚持以社

加快形成更加完备的清史研究体系

蔡岩

清史研究是了解清代多民族国家治理实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及抢救濒危绝学的重要学术基石。黑龙江省“十五五”规划纲要提出,“推进历史文化和民族文化保护利用”“实施满学清史研究工程,塑造清史与区域文明研究品牌,推出‘东北边疆治理’等研究成果。”清朝是中国历史上最后一个封建王朝,也是中国历史上第二个由少数民族建立并统治全国的封建王朝。通过对清史的深层次综合研究,发挥以史鉴今、资政育人的功能,有利于抵制历史虚无主义,全面传承中华历史文脉,增强中华民族凝聚力,助力文化强国建设。

加强清史研究的重大意义

清朝是兼具满汉政权更替与民族融合发展的王朝,是一度励精图治、开疆拓土后又糜烂崩坏、丧权辱国的王朝,是纵贯世界政治经济科技变局却最终积重难返、终结封建帝制的王朝。无论是从中华民族的历史记忆建构看,还是从清史研究的当代价值看,我们都必须高度重视清代历史、加强清史研究。

作为中国古代历史上最后一个大一统的封建王朝,清朝形成了多民族国家。清朝平定三藩,在北疆设立盛京将军、吉林将军、黑龙江将军、伊犁将军、乌里雅苏台将军,实现了边疆治理体系化。清朝通过一系列国际条约首次将“中国”作为正式国名使用,并在威斯特伐利亚体系框架下明确边界线,将传统羁縻区域转化为受国际法认可的实控领土,奠定现代中国疆域版图。清朝制定“摊丁入亩”政策,实现“滋生人丁,永不加赋”,催生市镇经济、商业网络与基层治理等社会形态的变革;实施因俗而治的多元一体策略,将汉、满、蒙、回、藏

推动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两创”,最终目标是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搭建连接历史与未来、沟通个体与共同体、保障文化繁荣与国家认同的坚固桥梁,使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在每一次文化创新实践中得到根本性铸牢

会主义先进文化引领各民族文化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这一基本方针上升为国家法律,充分彰显了高扬中华民族文化主体性、激发全民族文化创新创造活力的国家意志和各民族意愿。这一法治赋能为在文化强国建设新征程上自觉坚持“两个结合”,在坚守“魂脉”和“根脉”中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发展,进一步夯实我们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的文化根基提供了坚实支撑。

从责任落实来看,法律清晰界定各级政府保护、发掘、利用、宣传民族文化资源的法定职责。黑龙江省持续强化民族文化遗产保护力度,健全文化成果、传统技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开展民族文化交流活动,推动法律条文融入司法实践和自觉行动、转化为文化惠民、文化兴边的实际成效。

彰显龙江文化“两创”丰硕成果

依托多元富集的多民族文化资源优势,黑龙江省始终立足边疆民族地区特色,深耕文化“两创”实践,推动各民族文化实现从抢救保护到活态传承、从单一技艺到产业赋能、从单独展示到交融共享的跨越式发展。

筑牢各民族共有精神根基。黑龙江省着力构建系统性保护传承体系,推动古老文化重焕生机。曾经面临传承断层的赫哲族伊玛堪,通过建设传习所、编纂标准化教材、打造数字博物馆、培育中青年传承人等一系列精准举措,彻底扭转传承困境,成为全国少数民族说唱艺术活态传承的标杆。同时,深入挖掘整合龙江红色文化资源,大力传承弘扬东北抗联精神、大庆精神(铁人精神)、北大荒精神,引领全省各族干部群众赓续红色血脉,筑牢共有精神标识。

夯实各民族共同发展根基。黑龙江省立足传统技艺资源,推动非遗技艺与现代设计、市场需求、文旅产业深度融合,走出一条“文化传承+产业赋能”的可持续发展路径。饶河县依托国家级非遗资源,打造沉浸式民族文化体验场景,构建“传承人+工坊+农户”产业化发展模式,带动各族群众就地就业、稳定增收。

搭建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平台。黑龙江省持续完善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构建静态展示、动态互动、全民共享的文化空间矩阵。全省全覆盖建设博物馆、文化馆、乡镇综合文化站、非遗传习所,

等民族深度整合,不仅组织编纂《四库全书》等大型丛书,而且留存大量少数民族档案与文献,推动中华民族共同体的形成。

为现代社会发展提供历史借鉴

清史研究自二十世纪初发轫就自带“经世致用”的现实观照,与中华民族的命运紧密相连。1914年,日本学者稻叶君山以“东洋史学”为基础著《清朝全史》,成为第一部全面反映清史的著作。同时,中国近代清史学科奠基人、历史学家孟森站在史学求真求实、秉笔直书的立场,著有《满洲名称考》《清朝前纪》等文章。土地革命时期,厘金、关税、盐政、庚子赔款等清代经济史研究备受关注。抗日战争时期,毛泽东同志在《改造我们的学习》中指出了清史研究的迫切性。二十世纪五六十年代,范文澜、胡绳等一批马克思主义学者围绕太平天国运动、资本主义萌芽形成展开“五朵金花”的理论讨论。改革开放以后,清史研究中的闭关锁国、中国卷入世界体系、中国在世界现代化进程迟滞等话题成为学术热点,其成果系统地总结了现代化转型经验,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历史借鉴。

清史研究体系逐步建立

当代中国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与清朝的国家性质、边疆治理、民族政策、人口调控等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2002年,国家清史编纂委员会成立,同步启动国家标志性文化工程即清史编纂工程,主体工程采用通纪、典志、传记、史表、图录结合的综合体例,涵盖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领域。在唯物史观指导下,清史研究创编群芳、正本清源、守正创新、补偏谬论,形成系列学术成果,赓

弘扬老西藏精神 夯实团结根基

宋雷

对口援藏是党中央着眼国家发展全局、维护边疆长治久安、实现各民族共同繁荣的重大国家战略。对口援藏工作始终立足中华民族共同体根本立场,将边疆民族地区发展纳入国家整体发展大局,通过跨区域资源调配、人才帮扶、协同发展,推动边疆与内地同心共进、均衡发展。

几十年来,一批批援藏干部在全面推进西藏长治久安和高质量发展的过程中,培育和形成了“特别能吃苦、特别能战斗、特别能忍耐、特别能团结、特别能奉献”的老西藏精神。黑龙江省扛起对口支援日喀则政治责任,是践行国家战略、巩固边疆稳定、维护民族团结的有力举措。援藏干部要发扬优良传统,不断为老西藏精神注入新的时代内涵,夯实民族团结进步根基。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主线和根本遵循,贯穿援藏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做好新时代援藏工作、促进民族团结,必须牢牢把握这一主线,始终坚守正确政治方向,深化各族群众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

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高度认同,引导各族群众树立正确的国家观、历史观、民族观、文化观、宗教观,筑牢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

援藏工作始终围绕民族团结、凝聚民心、改善民生、维护统一展开,坚决把民族团结进步理念融入日常工作,以党的民族政策为指引,坚守民族团结生命线,强化中华民族整体认同,让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扎根高原各族群众心底,为边疆稳定、民族和睦筑牢坚实思想根基。

促进各民族广泛交往、全面交流、深度交融,是推动民族团结进步的重要路径,也是新时代对口援藏工作的核心任务。黑龙江与日喀则相隔近万里,始终坚持双向交流、协同共进,大力推进干部人才双向培养、教育医疗深度协作、文化互通互融、干群情感交流交融,推动先进治理理念、教育教学经验、优质技术资源持续向高原输送,让各族群众在守望相助、并肩奋斗中拉近距离、增进情谊。

筑牢民族文化展示交流主阵地,增进各族群众情感认同、文化认同。

深化“两创” 构筑精神家园

立足新起点、奋进新征程,必须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系统施策、精准发力,持续深化文化“两创”实践,不断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

健全法治政策体系,夯实制度保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为核心,完善地方性配套法规和实施细则,构建覆盖保护、传承、创新、传播、转化全链条的法治保障体系。加大对非遗传承、文创研发、精品创作、文化交流等重点领域的政策扶持力度,健全非遗代表性传承人培养、激励、保障机制,提升基层传承队伍积极性与专业性。强化文化领域知识产权保护,规范文化市场经营秩序,为各类经营主体、文化创作者开展创新实践营造优质制度环境。

深挖文化内核价值,凝聚思想共识。组建跨学科、跨领域研究团队,系统梳理、深度阐释全省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中蕴含的家国情怀、团结互助、勤劳坚韧等共性价值内涵。通过学术研究深耕、文艺作品演绎、大众传播推广等多元方式,对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进行时代化阐释、大众化解读,推动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深度融入中华文化体系,以文化同源、价值相通凝聚人心、汇聚共识。

完善统筹推进机制,凝聚工作合力。将民族文化“两创”工作纳入民族工作、文化建设总体布局,建立党委统一领导、政府统筹负责、部门协同联动、社会广泛参与、群众共建共享的工作格局。细化工作举措、压实工作责任、强化督导考核,确保文化“两创”各项任务落地落细、见行见效。

推动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两创”,是在不断增进共同性、尊重和包容差异性的基础上,让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持续融入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建设中。其最终目标,是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搭建连接历史与未来、沟通个体与共同体、保障文化繁荣与国家认同的坚固桥梁,使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在每一次文化创新实践中得到根本性铸牢。

(作者单位:黑龙江省社会科学院,本文系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阶段性成果)

续中华文脉、厚植文化自信,逐步构建起清史学科体系、学术体系和话语体系。

当今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入关键时期,内外挑战愈发严峻,民族领域意识形态斗争复杂。为回应“新清史”“海上新清史”和“1644史观”等历史虚无主义观念的挑战,揭发其学理谬误、政治图谋,有力抵制意识形态渗透,国家清史编纂委员会再次启动清史档案整理与研究等重要项目的招标与委托立项。2025年3月,中国社会科学院清史研究中心成立。2025年12月,黑龙江省成立了全国第一家地方性清史研究专业机构即黑龙江省清史研究院,旗帜鲜明坚守正确的国家观、边疆观、民族观、历史观。

目前,黑龙江省基本形成“二院一会一中心六基地”的清史研究格局:黑龙江省清史研究院、中国清史北方研究院、黑龙江省清史满学研究会、清史满学协同创新中心。同时,中国清史北方研究院整合清史研究优势力量,在“边外七镇”组建宁古塔研究中心、瑷琿研究中心、墨尔根研究中心、齐齐哈尔研究中心、三姓研究中心、阿勒楚喀研究中心。“十五五”时期,黑龙江省清史研究将围绕一部档案“黑龙江将军衙门档案”,培养一批“既精通清史又熟读满文的高层次人才”,塑造一个品牌“清史与区域文明研究”,推出一系列成果“东北边疆治理”,形成“清史学科体系、学术体系和话语体系”,建设特色鲜明、国内权威、国际知名的清史研究基地、人才培养阵地。

(作者单位:黑龙江大学,作者系黑龙江省历史学会副会长、黑龙江省清史满学研究会副会长,本文系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阶段性成果)

援藏工作坚持物质帮扶与精神引领并重,既补齐发展短板、保障民生福祉,更推动文化浸润、思想共鸣,尊重民族习俗、凝聚思想共识,让两地干部群众手足相亲、守望相助,让各族群众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在深度交融中厚植民族团结沃土,凝聚起团结奋斗、共建家园的强大精神合力。

推动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实现各族群众共同富裕,是巩固民族团结、维护边疆稳定的根本任务。黑龙江立足龙藏协作使命,紧紧围绕推动民族地区繁荣发展、精准优化资源配置、推进成果共建共享,持续夯实高原发展根基、厚植民生福祉,以长效发展保障民族团结、边疆安宁。同时完善高原基础设施、补齐产业发展短板,着力提升民族地区自我发展、长效发展能力,聚力推进发展成果共建共享,不断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作者系黑龙江省第九批援藏工作队队员,西藏日喀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主任)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牢固树立大历史观,以更宽广的视野、更长远的眼光把握世界历史的发展脉络和正确走向,认清我国社会发展、人类社会发展的逻辑大趋势,把握中国式现代化的历史沿革和实践要求”。立足大历史观审视中华文明,是理解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形成的历史必然性的重要前提。青年作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生力军,能否树立唯物史观、人民史观,树立客观、连续、宏阔的大历史观,能否以科学观念、科学思维和科学方法学史观史用史,将影响乃至决定其家国认同、民族立场与价值选择。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立足百万年人类史、一万年文化史、五千多年文明史宏大视野,系统梳理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发展脉络,能为青年树立科学、系统的大历史观提供坚实的历史根据与学理支撑。

大历史观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具有高度一致性

自古以来,中国就是一个多民族共存、共同发展的国家,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相互影响,塑造了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各族人民对中华民族的最高认同,以及由此产生的对中华民族的归属感、认同感、荣誉感。大历史观通过对人类社会发

展进程的宏观性与本性性认知,为人们追问历史本质、关照民族命运、指引共同体发展提供科学立场和基本的理论指引。大历史观最鲜明的特征就是突破一朝一代、一地一隅的狭隘视角,强调在绵延数千年的文明演进中把握历史发展趋势。

树立大历史观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具有高度一致性。大历史观以整体性视角审视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在承认各民族文化差异性的同时,揭示各民族在相互交往中所凝聚的共同价值构成了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基础。它坚持辩证唯物主义整体观,认为中华民族的共同历史不是对各民族具体历史的否定,而是各民族长期交往交流交融的必然结果。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系统阐释了各民族开拓祖国的辽阔疆域,共同缔造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共同书写辉煌的中国历史,共同创造灿烂的中华文化,共同培育伟大的民族精神这一客观事实,引导青年树立历史长坐标,为青年从文明连续性、历史整体性视角认识中华民族发展进程、把握历史规律、树立科学的大历史观筑牢厚重的历史根基。

培育青年大历史观面临的现实问题

青年处于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形成的重要时期,历史观对三观的形成具有重要影响。新时代青年成长于物质富足的时代环境,他们思维敏捷、视野开阔,具有良好的认知基础。但与此同时,社会思潮多元交织、网络信息纷繁复杂,学习生活节奏加快的现实环境,在一定程度上弱化了青年对长时段、整体性宏观历史的关注,制约了科学历史观的培育,阻碍了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在青年群体中的根植。

近年来,随着短视频平台的迅猛发展,自媒体日益成为青年群体获取历史知识的重要渠道。然而,其传播内容呈现出的碎片化、娱乐化与流量化倾向,对青年历史认知的建构造成冲击,一些片面化的历史段子、狭隘化的地域叙事以及隐蔽化的历史虚无主义思潮影响着青年的历史判断力。青年史料辨析能力、意识形态甄别能力尚未成熟,容易被此类主观化、片面化的历史解读误导,弱化对中华民族、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整体认同。此外,部分青年还认识不到历史学习同价值观、历史观、文化观、民族观、国家观养成之间的深刻联系,不能完全理解历史逻辑、历史规律对个人成长、社会发展、时代进步的深层指导意义,不能充分领悟国家民族的宏大历史走向对个人命运的重大深远影响。这就需要我们帮助这些青年匡清模糊认识,更好树立历史主动精神,扛起时代使命担当,为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坚定信仰信念、奋发砥砺前行。

培育青年树立大历史观的实践路径

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培育青年大历史观的首要任务,就是夯实学理研究。要打破传统学科孤立发展的格局,推动民族学、历史学等多学科交叉融合。为此,广大学者要坚守历史唯物主义的价值观与方法论,立足中华民族数千年发展的整体脉络,系统梳理中华民族共同体起源、发展、交融的完整历史进程。要通过深度研究和科学总结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内在规律,厘清不同历史阶段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的发展特征,破除传统单一学科视角下的片面认知与陈旧观念,构建科学、完整的中华民族共同体理论体系和话语体系,为教育引导广大青年正确树立大历史观、进一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提供更加坚实的学理支撑。

拓宽教育宣传路径,建构青年宏大历史认知。各阶段教育需高度重视历史观培育的重要意义,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贯穿育人全过程。高校作为青年人才培养的主阵地,要积极创新教育形式、丰富教学载体,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各民族特色文化、红色文化深度融入课程教学与社会实践,构建全方位、沉浸式育人体系。要通过课堂讲授、研学实践、主题活动等多种方式,带领青年学生回望历史纵深、立足时代大局,深度理解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是历史发展的必然结果,明晰各民族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紧密关系,树立整体性的民族历史认知。此外,要筑牢法治安全防线,为青年正确历史观的构建提供坚实保障。应面向青年群体,开展常态化历史教育和民族团结等相关法律普及教育,引导青年敬畏历史、尊重史实,不断增强法治意识,助力培育青年科学、正确的大历史观。

(作者单位:黑龙江大学)

LILUN

理论专刊

总第1882期

如何引导青年树立大历史观

边飞飞